

证券代码：873834

证券简称：浩添储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浩添（厦门）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浩添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孟绍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浩添（厦门）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浩添（厦门）储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经营战略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订<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订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年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20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追认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追认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孟绍东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浩添（厦门）储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浩添（厦门）储能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